

附件

疫情期间延迟认证证书处置申请书

尊敬的客户：

请仔细阅读《疫情期间延迟认证证书处置申请书》各项内容，在划线处填写完整真实的信息，不得有空缺项，在选项处务必正确勾选；请仔细核查需提交的附件资料的完整性。

您的信息有助于 ISC 为您提供高效的认证服务，感谢您的配合。

1、获证组织基本信息

申请组织名称：北京天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：陈效芸

职务： 电话：010-56075790 手机：18810591629

E-mail: 873594951@qq.com

2、申请延迟处置的认证证书管理体系类型：

☒质量管理体系 ☒环境管理体系 ☒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

☐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☐HACCP 管理体系 ☐测量管理体系

☐诚信管理体系 ☐服务认证 ☐其它：

3、距上次审核及疫件期间获证组织管理体系运行情况信息：

3.1 距上次审核，获证组织是否有重大变化，包括组织名称、地址、产品范围：☒无，☐有，变化情况

3.2 疫情期间，组织是否停工：☒否； ☐是，停工时间。

3.3 组织现有库存是否仍然满足客户要求，☒是； ☐否，应对办法。

3.4 疫情期间，组织是否将某些执行的过程和/或服务分包给其他组织？

☒否; ☐是

3.5 获证组织是否评估了疫情对其管理体系运行造成的影响?

☐是: ☐无影响, ☐影响较小, ☐影响较大; ☒否。

3.6 疫情结束后, 组织是否能立即正常运行:

☒是, 预计运行时间; ☐否, 预计运行时间

3.7 最近一次内审时间 2020 年 9 月 8 日, 管理评审时间 2020 年 9 月 30 日。

3.8 疫情结束后, 能够立即接受认证机构现场审核, 预计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31 日前。

本组织承诺, 本组织因疫情影响, 不能按期正常接受监督/再认证审核, 但已做好了疫情结束后, 随时接受认证机构现场审核的准备; 在疫情开始前, 本组织能够持续保持管理体系有效运行, 已完成了年度内审及管理评审工作; 本组织制定了疫情期间的应急及恢复计划, 且能够按计划实施, 疫情结束后能正常恢复生产, 不影响体系运行。保证申请书填写内容及所附材料属实, 并在现场审核时向认证机构提供所需的真实有效信息。

申请组织代表(签字):

(公章):

2020年12月22日

需提交的附件资料:

- 1) 近一年来的内部审核资料, 包括内审计划、内审报告、内审签到、不符合及整改资料;
- 2) 近一年来的管理评审会议记录, 包括会议签到、管理评审报告、管理评审决议;
- 3) 近一年来组织产品的检测报告、环境/安全监测报告(适用时);
- 4) 如获证组织许可资质到期或变更, 需提交最新的资质扫描件。